

卓
曰
编
撰

算
命
术
星
命
术

四库术数类大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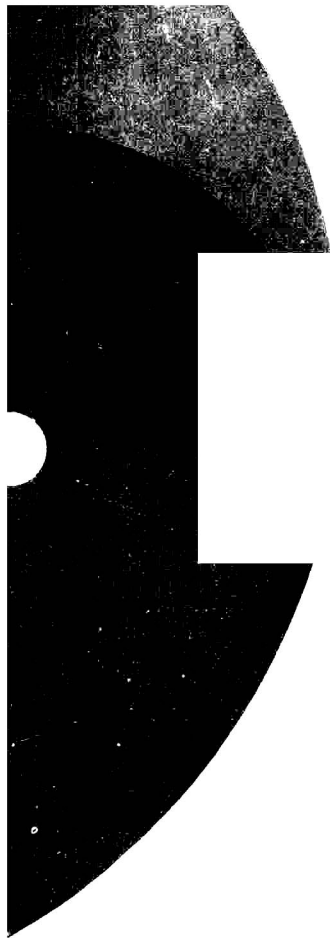
刘 波 张 文 主 编



四库术数类大全

算命术 星命术

卓
曰编撰



琼新登字 03 号

责任编辑:张新奇

装帧设计:彭子

四库术数类大全
算命术 星命术
卓 曰 编撰

海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新华一厂一分厂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25
字数:340,000
1993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7-80590-648-3/K·31

全套十册 定价:89.80元

总 序

术数，一称数术。三国韦昭称术即占术，数即历数，术数即阴阳占筮家用阴阳五行生克制化的数理，来推断人事吉凶，观察自然现象的种种方术。八卦、占卜、风水、奇门遁甲、占星、星命术、房中术、相术等，贯彻了术数文化系统。黄帝、伏羲、老聃、庄周、孔子、姑布子卿、张道陵、丘处机、王重阳等一大批华夏文化英雄，都是这种文化的代表人物。

《四库全书》专列术数类，汇编术数著作50种，我们所编撰的四库术数类大全，主要以这部分著作作为蓝本，进行点校整理和阐释。另选集了大量散见于《四库全书》其他部类有关术数的著作以及未收入《四库全书》的术数著作。就术数这一类文化而言，真可谓洋洋大观。所以丛书名之为“四库术数类大全”。

术数文化渊源流长，传播极为广泛，上至皇帝，下至平民百姓，都普遍地接受过术数文化的传播。它的确在相当深刻的程度里曾经作为人们的精神寄托和心理依赖，作为原始精神失落的补偿。

为什么在科学发达的现代文明社会，人们仍然乐道于此？

我们似乎可以这么理解：术数作为中国古文化的一个重要部类，我们无论从历史的角度、民俗学角度、古文化学角度，都有必要了解它，它的确蕴藏了中国古代哲学、宗教，乃至医学、建筑学、天文学等大量可供研究的资料，我们不该轻易毁弃这份珍贵的文化遗产。

术数中包括了大量充满神秘和迷信、违反科学的东西，这是不容论辩的事实。那么，我们从破除迷信，倡导科学的角度言，也有必要了解它。不了解便无从谈起破除。

诚然，补偿过过去的东西也许仍有效于今天。但是，术数能够在多大的程度上补偿现代精神的失落，我们一方面对此划下一个深深的问号，一方面我们也正视一个现实：在今天工业文明较为发达的日本、新加坡、韩国和香港、台湾等处，许多人对术数这个古老的东方文化深信不移，津津乐道。

不论事实将向怎样的方向发展，我们都坚信一条：既然古老的不列颠文化、日耳曼文化、法兰西文化、大和文化 and 年轻的美利坚文化都对世界产生过重大的影响，悠久的华夏文化也必将以其自身强大的生命力和包罗万象的博大气派，辐射到世界各地。

刘波 张文
于癸酉仲夏

目 录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算命术

第一章 算命术的产生与发展	15
一 人类的命运意识	15
二 古科技的发展及阴阳、五行、干支的出现	17
三 算命术的起源	18
四 算命术的确立	20
五 算命术的成熟	21
六 算命术发展的高峰	23
七 算命术的衰微	24
第二章 基本理论支柱	26
一 天干与地支	26
二 阴阳五行	31
三 天干地支与阴阳五行的人为配搭	34
四 干支、五行、阴阳和四时五方的人为配搭	39
五 五行旺相休囚死和十二宫的主观设置	44
六 刑冲害化合	47

七	地支和十二生肖	50
第三章	四柱算命的方法	53
一	八字的排定	53
二	大运、小运、流年 and 命宫的推算	56
三	五行生克的术语 and 用神	59
四	星宿神煞	64
五	对五行干支的具体分析	72
六	日干、格局 and 干支的刑、冲、化、合	73
七	大运、流年的吉凶	77
八	富贵贫贱寿夭疾病及其它	79

第二部分 星命术

第一章	星命术的产生与发展	87
一	星命术的萌芽与成熟	87
二	星命术的发展	89
第二章	基本范畴和术语	95
一	星	95
二	煞	95
三	官	96
四	度	97
五	体用	97
六	生、克、制、化	98
七	对、合、向、背、前、后、迎、送	99
八	明、晦、升、沉	101

九. 顺、逆、衰、旺	102
十 掩、蚀	103
十一 冲、制	103
十二 朝、拱、夹、辅	104
十三 分、会、引、从	105
十四 截、漏	106
十五 守、岐	106
第三章 基本方法与内容	108
一 推算星神位置	110
二 确定宫、度、限、主、长生等	119
三 推定星格	125
四 人生命运的具体判断举例	131

《四库全书》命理著作精选

玉照定真经	139
李虚中命书	144
卷上	144
卷中	151
三命指迷赋	156
三命通会	159
卷一	160
卷二	189
卷三	207
卷四	216

卷五	233
卷六	269
卷七	277
星命总括	289
卷上	289
卷中	292
卷下	308
星命溯源	310
卷一	310
卷三	315
星学大成	324
卷一	324
卷二	342
卷三	360
卷五	375
后记	383

前言

算命术、星命术，可以说是一种通俗文化，也是古代命理学家对传统文化、命理、民众心理综合运用而形成的一种民间技艺。它吸取了中国文化的精髓，并作了深入浅出的运用，从而扎根于民族心灵的深处，延绵数千年之久。

算命术、星命术，从一般社会意义来说，当然是迷信，但它不是简单的骗术，它有一套完整的理论体系，它有一套严密的演绎的逻辑路数，再加上一定的社会环境，因而能迷惑许多人，以至大儒学者朱熹之流，也相信此道。

简单说来，算命术、星命术的理论支柱有如下几条。

其一，宿命论。即认为一个人的生、死、寿、夭，贫、贱、富、贵、吉、凶、祸、福，皆由不可知的力量在安排，这个安排，是难以抗拒和改变的。

其二，天人合一论。即认为天人一体。认为人类社会的一切，不但由上天决定，而且每一件事情，上天马上会作出反应，如果它认为某件事情作得不好，那就会发生灾异，以表示谴责，这就是所谓天人感应。又认为天人合一，所以人身也是一个小天地，人和自然界一样，也有阴阳五行之气。又认为由于天人合一，所以天人也就相通，所以当人生下来的时候，就注定要接受天地之间的某种阴阳五行之气，甚至要接受某个星宿所散出来的气，而且这就决定了这个人一生的命运。

其三，朴素的气化论。先秦稷下黄老学派，在探索宇宙本

体、万物起源当中，提出天地万物皆由气产生，这就是所谓气一元论，具有朴素唯物主义性质。算命术就将此加以简单运用，认为人的一生的遭遇，尽管它是复杂的社会现象，也由在父母交接受胎时所接受的天地之气或某星宿之气，而一次性地被绝对地决定下来。

其四，原始的阴阳五行论。中国远在殷周时期，人们在认识实践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种原始朴素的哲学观点，即认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普遍存在着互相对立，而又统一的制约动态平衡的两种力量，即阴阳两种力量，这就是阴阳论。再就是认为天地万物皆由金、木、水、火、土五种基本物质所组成，并提出此五种相互间有生、克、制、化、合的辩证联系。所谓生，即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所谓克，即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在此生克关系上，又衍化出制、化、合的更复杂的关系。算命术和星命术，就是将阴阳五行这种原始哲学观点运用于命运推测活动中，人为地虚幻地进行逻辑演绎，从而断定吉凶祸福。

其五，天干地支的排列组合。天干地支，本是古人在与自然斗争中产生并逐渐积累的文化成果；后来人们以此来纪年、纪月、纪日、纪时，并加以纳音式的组合，遂产生六十甲子；后来人们又将此与具有图腾性质的十二生肖结合起来，这样，就产生了一种具有神奇色彩的数象关系。古代的算命术就是利用干支的这种记录时间的功能，巧妙地人为地将它与阴阳五行又加以扭合，从而根据某种人为的固定程式，合乎逻辑地断定某年某月某日某时出生的人所禀受的气，是厚还是薄，是吉还是凶，从而断定该人一生的遭遇。

其六，中庸哲学。中庸哲学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既反对过，也反对不及，古代算命术正贯彻此种原则。如它判断一个

人的命，是好还是不好，就是看他的命局中，五行生克扶抑，是否得当。如果五行生克太过或不及，都不是好命。

其七，古代星象学的成果。古人利用肉眼观察星象，经过长期积累，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并用之于历法和农业季节的掌握。如二十八宿的位置、变动及其分野。星命学正是将四柱算命法的主要原理与星象学结合起来，从而形成了星命术这个民间技艺。

从上述不难看出，古代算命术、星命术，其所以深入人心、绵延数千年之久，其主要原因之一，就是因为它吸取了传统文化的精髓，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系统的理论体系。

当然，算命术其所以具有生命力，除上述文化原因外，社会环境、历史条件、民众心理，也是主要原因之一。

人是过社会生活的，都有个人的社会经历和遭遇。由于人的本能，更由于人的社会自我意识的产生，因而人皆有自我发展的欲望和需要，皆有着自己的期待和理想，希望过幸福的生活，皆企求能掌握自己的生活旅程，使之能成为一条闪光美好的轨迹。可是在古代社会里，一般人民，特别是下层社会的人民，特别是处于乱世的下层社会的人民，不但过不上幸福的生活，甚至连基本生活的要求，也得不到实现。在当时社会生活中，总是充满着不可理解的无法预测的现象。比如说，善人应得善报，恶人应得恶报，可是实际上并不是这样，善良的人倒困于贫贱，甚至得恶疾夭亡，恶人却长命富贵。特别就个人遭遇来说，无论是疾病寿夭，亦无论是婚恋丧亡，亦无论是经商求财，亦无论是读书赴考，亦无论从政作官，总是充满着各种偶然机遇和事故，难于预测和掌握。处于这种情况下的人们，再加上当时科学水平的局限，自然会产生宿命论，自然会认为个人的一切，皆有一种外在力量在安排、在支配（这种外在力

量是天,也可能是上帝,也可能是阴阳五行),而且这是无法抗拒的,无法改变的,只有逆来顺受,服从安排。这一切,就是所谓命。但是另一方面,出于人的本能和人的自我追求,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希望懂得那种外在力量,对自己的命运到底是怎样具体安排的,希望从这里能得到一种趋吉避凶的方法,能采取预防措施。正是这种普遍存在的社会心理,给算命术、星命术提供了土壤和温床,使之得到发芽、成长。

再者,封建统治者的倡导,也是算命术、星命术,得到发展的原因之一。因为这种意识形态,有利于诱导人们安分守己,容易接受既定的社会等级制度的安排,从而也就有利于使统治者的既得利益得到巩固。

算命术、星命术,尽管它吸取了传统文化的某些成果,尽管它绵延数千年之久,深入人心,可是我们还是必须明确,这个东西终究是迷信,它对人生命运的推测,终究是不可能灵验的,终究是荒诞的,不符合理性的。

为什么会这样呢?首先是因为它所吸取作为理论支柱的某些传统文化的哲学理论,虽有若干积极因素,但终究是不科学的。算命术、星命术将这些不科学的东西绝对化,作为先验的理论前提,然后再加上自己所制造的一些子虚乌有的东西,人为地结合起来,并加以众多的主观的毫无实际内容的排列组合,这样,当然是越来越离奇、越来越荒谬。人们说,真理向前多走一步,就会变成荒谬,何况它所建立的理论前提本来就真理的成份很少呢?何况它还不是多走一步,而是越滑越远呢?这里我们作一些具体分析,以见其荒谬。

首先,就算命术、星命术的最重要的理论支柱——天人合一,进行分析。天人合一,即天人一体,如果能从唯物主义的角

度进行理解,那有一定积极意义。因为从这种观点看,天就是客观世界,即自然界、宇宙空间及各种天体,人则是生存活动于这个外在世界中的一种高级生物。天人合一,实际也就是说自然界与人是一体的。人是宇宙自然界的一极小部分,人所生存活动的地球,也只是宇宙的一个天体。既然如此,天人便不可避免地要发生关系,人的生活当然不可避免地要受自然界的影响,也就是说整个宇宙不可避免地要通过地球这个中介环境,对整个人类或某一区域内的人群的生活发生影响。而算命术及星命术所说的天人合一的关系则是唯心主义的,甚至是宗教神学的,他们认为的天,不是客观自然界,而是超自然的某种外在力量,甚至是以上帝为代表的有人格有意志的神灵。这种天人合一论,或者认为天在冥冥中控制、安排人间的一切,以至每个人的一切;或者提出天人感应论,认为人类社会一切事件,上天会通过自然界的某种变化,来表示谴责与嘉奖;或者进行简单类比,认为人类社会的政治伦理法则,皆效法于自然,如《白虎通·五行篇》就说:“父母生子养长子,何法?法水生木、木长大也。”“男不离父母,何法?法,火不离木也。女离父母,何法?法水流去金也。”正由于贯彻天人合一的理论和这种简单类比的方法,所以把本不相干的事物,霸蛮扯在一起,认为其中有因果联系。如每个人的一生遭遇,千变万化,与他在某年某月某日某时出生,或出生时天上出现某种星宿,本不相干,实在没有内在联系,可是算命术、星命术,就以这种唯心主义的天人合一论为先验的前提,再加上简单类比的方法,认为天地有金、木、水、火、土,人也有金、木、水、火、土,天神正是按某种术数程序或通过某种星宿赋予人五行之气,从而一次性地决定了人的一辈子的吉凶祸福。我们知道,人生命运,是复杂的社会现象,其中虽贯串某种必然性,但这

种必然性是通过无数的偶然事件、机遇来实现的，岂能由呱呱堕地的那一个时辰而一次性地绝对决定吗？我们知道，在地球上同一个时辰生的小孩，至少是成千成万，难道这成千上万的小孩命运会是相同的吗？当然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再，就金、木、水、火、土五行论而言，这是算命术、星命术又一重要理论支柱。无庸讳言，五行论，把世界万事万物，认为是金、木、水、火、土这五种基本物质组成，这有一定的唯物主义因素，但这只是就其思维方向而言，因为它看到了事物的客观性、物质性。但，由于古人局限于当时的科学水平，它是凭直感而得出的结论，因而它的分类及其对类与类的相互关系的看法，是简单的粗糙的，是非常不科学的。

我们知道，自然界的客观物质，根据现代科学，是由几十种元素组成，而这种五行论认为是五种基本物质组成，这当然是表面的，金、木、水、火、土，仅只是一种物类，一种物质变化运动的具体形式，根本不是组成一切物类的本质元素。特别就其所谓五行生克关系来看，更可看到它的不科学性。如所谓“金生水”，这就不对，因为金只是在高温状态下，变成一种液体状态，这怎么就是水呢？如所谓“木克土”，这也不对。事实上，木并不克土，木需要栽培于土壤。土，也不克木，它保护树木，两者并无相克关系。总之，五行论是简单的表面的粗糙的古人对自然界的认识成果，其中有很大成份的不科学性，将这种东西绝对化，生搬硬套地来分析作为一种社会现象的人生命运，其荒谬是必然的。

本来，金、木、水、火、土，这五种基本物质与人的命运，是两种性质不同的东西，前者是自然界的事物，而后者是社会现象，并无本质的内在的因果联系，可是，算命术却将两者生拉硬扯地联系在一起，它的基本办法，就是将人的出生时间的干

支和六十甲子，与金木水火土，与方位、四季配合并组合起来，如天干甲乙属木，丙丁属火，如地支申酉戌属金，亥子丑属水；进一步又将甲乙木，分为甲木——栋梁之木，乙木——花果之木；在此基础上，又将方位、四季扯进来，如认为木与春天、东方、甲乙、寅卯辰，有着必然的联系，是一个系统的；而火与夏季、南方、丙丁、巳午未，有着必然的联系，是一个系统的。原来，就是这样，变戏法般地将阴阳、五行、干支、四季、方位拼凑起来，构成一个具有生、克、扶、抑、制、化、合的复杂关系的格局，从而断定人的一生的祸福吉凶。这样作，这样分配组合，有什么实际生活根据呢？比如，甲、乙为什么一定属木呢？甲乙作为一个人出生时间的记载，仅只是起一个符号的作用，并无所谓属木或属金或属其他的意思，说它属木，这完全是人为的，主观规定的，它与人的出生，并无任何内在联系。又如南方为什么一定要与丙丁火联在一起，北方为什么一定要与壬癸水联在一起，这也是牵强附会，似是而非的。南方难道就只有火，没有水吗？并不这样，南方虽然热一点，但雨水最多，而北方却恰恰缺水。显然，这一切，都是人为的主观制造的不科学的。以此不科学的概念，不科学的方法，来判断一个人的命运，这是不可能灵验的，只可能是荒诞离奇，牛头不对马嘴。

再就星命术说，星命术是古代星象学与算命术的结合。首先，古代星象学就有许多不科学的东西。第一，中国古代对星象的观测，全凭目力，这就导致对星象认识与星象实况测算的误差。比如关于星辰颜色和形状，由于目力有限，人们所看到的星辰的颜色和形状，均与星辰的实际状况有大的差别。加上星象学为着要符合五行学说，便主观硬性一律分为白黑青赤黄五色，这就更夹杂人为的因素，离实际状况更远。第二、由于只凭目力观测，因而对量象的认识只停留于视位置（即眼睛所

见到星辰在天幕上的位置)的水平,而未认识到星辰的真位置(即星辰在宇宙中的真实位置),这就必然导致在位置测算上的极大误差,与实际不符。第三、由于观测位置不准确,以及古代计算方法的粗疏,对星辰运动速度及度数的测算,也必然发生误差,与实际状况不符。第四,这是重要的一条,就是所谓紫气,月孛、罗睺、计都以及天星(如天暗、天福、天贵、天刑等)、地煞(如禄勋、岁驾、岁殿、天乙等)这皆是想象中的东西,实际上并不存在。因此,古代星象学本身就不科学。

此外,古代星象学与星命术,有许多东西,是先验比附、未经证验的,是为了一定的人事目的而想象的。比如,星命术将周天分为十二宫,有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宫,并将金、木、水、火、土五星,分派为各宫之主。如子宫、丑宫之宫主是土星,寅宫、亥宫之宫主是木星等。事实上,周天,哪里有甚么十二宫呢?各个宫又有甚么宫主呢?这完全是星命学术士们,为了便于牵强附会地用星辰位置来推算人的命运,因而无中生有地设定一个十二宫和宫主,从而能使五星与记载人出生的年、月、日、时的干支,以及与干支已同在一个系统里的五行挂钩,又形成一个更大的系统,也就是形成一个命格,来作出有关命运的判断。

此外,星命术还在地支十二宫的基础上,又提出十二命宫,这就是命宫、财帛宫、兄弟宫、田宅宫、男女宫、奴仆宫、妻妾宫、疾厄宫、迁移宫、官禄宫、福德宫、相貌宫。试问,在天幕上哪里有这么一些宫呢?显而易见,这又是为了便于牵强附会地利用星辰所在位置来推算人的命运,而无中生有地想象出来的。

此外,星命术在十二宫的基础上,又设度主,即在二十八宿中设度主。其所规定的名目是,木星是角、斗、奎、井的度主,